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7年7月3-8日，罗马

林业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 (2016年7月18-22日，罗马) 报告

内容提要

委员会：

- a) 欢迎《2016年世界森林状况》及其主要内容，并认识到森林和农业的可持续管理以及两者在土地利用计划中的整合，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确保粮食安全、帮助应对气候变化做出有效贡献；
- b) 支持制定五项相互联系的原则，树立农业、林业、渔业可持续发展的共同愿景，为可持续问题政策对话提供框架，并欢迎农委和渔委同样在讨论这些原则，以便推动实现更为一致和统筹兼顾的做法；
- c) 赞赏地注意到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及进展监测和报告的报告，并强调了监测可持续森林管理进展方面的相关挑战；
- d) 注意到《粮农组织气候变化战略》草案，强调要加强对森林的重视，并为完善该文件草案提出了将由秘书处纳入的详细建议；
- e) 审议了森林融资机遇，为成员和粮农组织改进可持续森林管理融资和应对气候变化提供了指导；
- f) 充分考虑了粮农组织各机构做出的与林委相关的建议和决定，并在处理本届会议相关议题时予以了考虑；
- g) 批准了《国家森林监测自愿准则》；
- h) 同意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快速响应二维码读取；粮农组织采用此二维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
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mr760

- i) 回顾了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并强调森林对确保粮食安全和改善营养可作出的关键贡献；
- j) 欢迎在落实林委第二十二届会议各项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 k) 收到了林委各法定机构提交的进展报告并为各机构进一步开展工作提供了指导。林委欢迎各区域林业委员会完成的工作及其对林委作出的贡献，承认各委员会在帮助确立粮农组织林业计划优先重点方面发挥的宝贵作用；
- l) 对南非主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深表赞赏，并感谢粮农组织对林业大会圆满举行所做的贡献，对主要成果文件即《德班宣言：2050 年森林和林业愿景》表示欢迎；
- m) 重申了粮农组织作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主席和成员，以及通过为联合国森林论坛提供支持，对国际森林安排所做贡献的重要性；
- n) 赞赏地注意到意大利、秘鲁、大韩民国主动提出主办 2021 年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并审议了这三个国家所做的陈述；
- o) 欢迎粮农组织 2014—2015 两年度林业工作取得的成绩，注意到已确认的森林部门发展情况和趋势；
- p) 强调粮农组织的工作应响应全球重大发展变化，反映森林在国际议程上的相关性，并为粮农组织林业工作的主要优先重点提供了指导，以便在审查《战略框架》和制定《2018—21 年中期计划》时也予以考虑；
- q) 欢迎林委《2014—2017 多年工作计划》实施工作取得的进展，并通过了《2016—2019 多年工作计划》；
- r) 选举黎巴嫩 Akram Chehayeb 部长阁下为林委第二十四届会议主席；
- s) 注意到第二十三届会议主席 Bharrat Jagdeo 博士被任命为粮农组织森林与环境特别大使。

提请理事会和大会注意的事项

提请理事会和大会：

- 批准林业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报告和其中提出的建议。

提请理事会：

- 考虑意大利和大韩民国提出的建议并决定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的举办地点。

提请大会注意的全球政策和管理事项

- 林委支持并鼓励粮农组织各技术委员会开展密切合作（第 11、37a、62c 段），并欢迎各区域林业委员会的作用和贡献（第 43 段）；
- 《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第 10a、b 段）
- 森林、粮食安全、消除饥饿和贫困：粮农组织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与森林的作用（第 11 和 12 段）
- 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与进展监测和报告（第 16 段）
- 粮农组织全组织气候变化战略和森林的作用（第 18、19 段）
- 森林融资机遇（第 22 段）
- 国家森林监测和评估自愿准则（第 25、26a 段）
- 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第 27 段）
- 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成果（第 30、31 段）
- 第二十二届会议建议的落实进度（第 33、36、37a、38、40 段）
- 法定机构（第 43—47 段）
- 落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成果：实现 2050 年森林与林业愿景（第 48、49、51 段）
- 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森林安排的贡献（第 52、53 段）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计划和预算事项

- 《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第 10c、d 段）
- 森林、粮食安全、消除饥饿和贫困：粮农组织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与森林的作用（第 13 和 14 段）
- 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与进展监测和报告（第 17 段）
- 粮农组织全组织气候变化战略和森林的作用（第 18、20、21 段）
- 森林融资机遇（第 23 段）
- 国家森林监测和评估自愿准则（第 25、26b 段）
- 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第 27—29 段）
- 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成果（第 32 段）
- 第二十二届会议建议的落实进度（第 33、34、35、37b、39、41 段）
- 法定机构（第 46 段）
- 落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成果：实现 2050 年森林与林业愿景（第 48—50 段）
- 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森林安排的贡献（第 52、54 段）
- 主办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第 55—58 段）
-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内的林业工作（第 59—62 段）
- 委员会多年工作计划（第 63、64 段）

目 录

	段 次
会议开幕	1-5
通过议程	6
任命起草委员会成员	7-9
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	10
森林、树木与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11-17
《巴黎协定》之后的森林和气候变化问题	18-23
林委及粮农组织其他管理机构往届会议所提建议的落实进度	24-47
战略指导	48-58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内的林业工作	59-62
林委多年工作计划	63-64
选举主席团成员	65-66
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	67
通过报告	68-69
会议闭幕	70

附 录	页 次
附录 A: 议 程	18
附录 B: 文件清单	19
附录 C: 委员会成员	20

会议开幕

1. 林业委员会（林委）第二十三届会议作为第 5 个“世界森林周”主要活动，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意大利罗马粮农组织总部举行。
2. 出席本届会议的有：来自 125 个国家和一个成员组织的代表，15 个联合国机构和计划的代表以及 19 个政府间组织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
3. 林委主席 Bharrat Jagdeo 博士（圭亚那）宣布会议开幕并介绍了开幕式上的各位发言者：粮农组织总干事若泽·格拉济阿诺·达席尔瓦先生、比利时劳伦特王子殿下即粮农组织森林与环境特别大使、挪威气候与环境部部长 Vidar Helgesen 先生阁下、墨西哥环境与自然资源部部长 Rafael Pacchiano Alamán 先生阁下以及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主席李会晟博士。
4. 粮农组织总干事在林委会议上致开幕词（见林委网页¹）。
5. 林业部助理总干事 René Castro 先生欢迎各位代表与会。

通过议程

6. 会议通过了议程（附录 A）。林委审议的文件见附录 B。

任命起草委员会成员

7. 林委获悉，各区域林业委员会已选出以下主席，因此他们在区域林业委员会主席任期内担任林业委员会副主席：Emilio Mugo 先生（肯尼亚），代表非洲林业及野生生物委员会；Marcial Amaro 先生（菲律宾），代表亚太林业委员会；Kenan Kiliç 先生（土耳其），代表欧洲林业委员会；Fabiola Muñoz 女士（秘鲁），代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林业委员会；Glenn Mason 先生（加拿大），代表北美森林委员会；Mr Yettou Abdelkader 先生（阿尔及利亚），代表近东林业及牧场委员会。
8. 选出的起草委员会成员如下：巴西、加拿大（主席）、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南非、瑞士、泰国和坦桑尼亚。
9. 斯洛伐克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在开幕式上讲话。

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

10. 林委欢迎《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及其主要内容。根据该报告的调查结果，林委：
 - a) 认识到森林和农业的可持续管理以及两者在土地利用计划中的整合，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确保粮食安全、帮助应对气候变化做出重大贡献。

¹ <http://www.fao.org/about/meetings/cofo/daily-highlights/en/>

- b) 请各国：
- (i) 改进森林、农业、粮食、土地利用、农村发展各领域政策之间的协调，实现更有效的土地利用变化监管；
 - (ii) 推动土地综合利用规划，使之成为在国家、地方、景观层面平衡土地利用的战略框架；
 - (iii) 加强权属权利，同时考虑到《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
 - (iv) 利用适当政策文书（包括培训和能力建设），并促进投资（包括通过现有的国际金融机制），以提高可持续农业产量，加强可持续森林管理。
- c) 请粮农组织支持感兴趣的国家：
- (i) 开展土地综合利用规划，构建一个战略框架，考虑森林在水循环、土壤保护、碳封存和栖息地保护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从而确保森林对可持续农业和粮食安全的贡献，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支持；
 - (ii) 通过加强权属保障，尤其是加强当地社区和小农的权属保障，鼓励为实现可持续森林和土地管理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建立伙伴关系，从而强化对土地利用的治理；
 - (iii) 分享关于对森林产生影响的土地利用变化相关治理机制的成效的和关于促进森林的社会、经济、环境利益的最佳做法。
- d) 建议粮农组织秘书处确保将《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提请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注意并考虑。

森林、树木与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森林、粮食安全、消除饥饿和贫困：粮农组织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与森林的作用

11. 林委支持制定五项相互联系的原则²，为可持续发展问题政策对话提供框架，并欢迎农业委员会（农委）和渔业委员会（渔委）同样在讨论这些原则，以便推动实现更为一致和统筹兼顾的做法。

12. 林委请各成员考虑：

- a) 加强与农业、渔业及其他相关部门对话，讨论携手合作推动转型变革，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尤其是消除饥饿和贫困的行动，同时根据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建议保护和可持续管理自然资源；

² COFO/2016/5.1 号文件第 18 段和图 1 所指。

- b) 各部门之间和在价值链各环节上兼顾可持续性的不同维度，并在此基础上，利用粮农组织制定的五项相互关联的原则作为推动农业、林业及渔业可持续发展的方式；
 - c) 评估和调整现有机制和工具，例如国家森林计划及可持续森林管理标准和指标，为跨部门可持续性决策提供信息和支持；
 - d) 推动协调一致和有效的可持续森林管理行动，支持《2030年议程》的落实，包括通过《国际森林安排》。
13. 林委请粮农组织支持各国：
- a) 利用粮农组织制定的五项相互关联的原则加强农业、林业和渔业政策对话，并强化治理能力，以便共同为《2030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有效贡献；
 - b) 将可持续森林管理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行动计划，并纳入与森林相关的区域协调；
 - c) 谋求为可持续发展供资的新机遇，根据《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及《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采取林业、农业、畜牧业一体化做法；
 - d) 通过生态系统服务估价和增加私营部门参与可持续森林管理，推动森林发挥多功能作用。
14.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根据高专组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建议，继续和加强粮农组织各技术委员会（包括商品委³、农委、渔委和林委）之间在实施《2030年议程》（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中的协作；
 - b) 继续在国际森林相关对话中发挥积极作用，尤其是加强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支持，并根据其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方面的专门知识向高专组建言献策；
 - c) 加强北方森林和温带森林领域的工作，同时考虑这些森林对于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战胜气候变化和加强粮食安全与营养的贡献。

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与进展监测和报告

15. 林委赞赏地注意到关于此项主题的文件，强调在可持续森林管理进展监测方面面临的挑战（指标 15.2.1）。

³ 商品问题委员会

16. 林委请各国：

- a) 加强森林数据收集，尤其是支持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具体目标的进展进行监测；
- b) 制定国家层面与森林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包括借助国家统计系统所形成信息和数据，并通过国家和区域标准及指标进程来开展该项工作，在制定新标准、新指标之前尽可能利用或进一步开发现有标准和指标。

17.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与粮农组织成员、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其他相关国际机构和组织磋商以审查全球森林资源评估战略，包括其供资战略，必要时将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需要以及其他全球森林进程的报告需要相匹配，利用遥感等手段形成并发布森林在物理和社会经济方面的可靠信息；
- b) 支持各国加强森林数据的收集、分析和发布，以支持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框架和国家对区域及全球评估进程的报告，并对收集按性别分类的数据给予特别重视；
- c) 继续探索新型创新工具和技术，进一步完善对成员在收集、分析和报告森林及相关领域数据方面的支持；
- d) 为评估区域和全球森林覆盖趋势进行新方法试点；
- e) 推动全球和区域知识共享，分享最佳方法和经验教训，加强森林统计与信息的数据收集和分析；
- f) 继续与《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荒漠化防治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森林论坛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等秘书处、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其他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国际进程合作，改善并简化全球森林报告工作，以期形成合力，减轻国家所承受的报告负担。

《巴黎协定》之后的森林和气候变化问题

粮农组织全组织气候变化战略和森林的作用

18. 林委注意到粮农组织《气候变化战略》草案，强调要加强对森林的重视。与会成员还为完善该项草案提出了将由秘书处纳入的具体建议，秘书处将予以考虑。

19. 林委请感兴趣的国家加强体制框架和相关进程，确保针对气候变化采取合理的林业方法和一体化、跨部门方法，包括考虑将森林酌情纳入其《国家自主贡献》和/或《国家适应计划》。

20. 林委请粮农组织加大力度协助各国：

- a) 构建森林治理框架，促进森林部门对实现《巴黎协定》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贡献，包括推动到 2020 年终止毁林活动；

- b) 制定实施相关政策和措施，通过促进和落实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加强可持续林业价值链，消除毁林和森林退化的驱动因素，并加紧开展适应和减缓活动，同时促进这两种方式之间形成合力；
- c) 制定实施适应政策和措施，增强抵御能力，减轻森林和人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脆弱性；
- d) 将林业纳入其《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所反映的、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国家发展框架；
- e) 按照《REDD+华沙框架》要求完成准备阶段工作⁴，包括（为实施REDD+的国家）推动基于结果的付款；
- f) 确保目前实行适当的监测、报告和核实；
- g) 制定实施针对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的一体化、跨部门行动方式，包括建立跨部门多方利益相关者伙伴关系。
- h) 进一步发挥可持续生产的木材替代化石燃料生产的材料的作用，并发挥伐木制品存储碳的作用；
- i) 考虑并加强各类森林包括北方森林、温带森林和热带森林对战胜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作用。

21.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协助各国为 REDD+框架内的监测、报告和核实工作开发适当的工具和方法，并培训国家团队如何使用；
- b) 帮助各国开发适当工具，监测森林退化及提供相关基准信息；
- c) 继续促进不同部门，如环境、林业、渔业和农业包括畜牧业部门，在国家、区域、国际层面进行对话和交换信息，以便加强协同作用，避免重复；
- d) 进一步制定酌情在气候变化背景下评估森林脆弱性的技术指南；
- e) 更新关于《气候变化与森林政策制定者：把气候变化纳入国家森林计划以支持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方法》的准则，支持感兴趣的国家在落实其《国家自主贡献》的森林适应活动中，尽可能广泛地运用《森林管理人员气候变化准则》；
- f) 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负责森林事务的各部委合作，为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在其高级别会议上讨论森林问题，包括审议《巴黎协定》第5条做好准备；
- g) 继续开展《利马—巴黎行动议程》中与森林有关的工作。

⁴ 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

森林融资机遇

22. 林委请各国：

- a) 酌情改进治理和体制机制，有效利用和使用现有金融工具和机制以及《巴黎协定》和《2030年议程》提供的机遇，以改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融资和应对气候变化；
- b) 加强森林部门对气候变化的投资，扩大实施能够产生众多重大惠益的成功举措，包括利用 REDD+框架内基于结果的付款；
- c) 加强公共与私营和私人与私人的伙伴关系，为可持续森林管理进行融资；
- d) 考虑通过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国际文书和进程的管理机构简化程序，增强为可持续森林管理争取财政资源的手段。

23.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扩大粮农组织现有设施和计划，作为提供技术支持的渠道，为更大规模投资开展能力建设，促进在农业、林业、其他土地利用部门的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
- b) 加强伙伴关系，帮助各国争取国际气候融资，包括双边来源和多边机构，如世界银行、哥本哈根绿色气候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以及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的资金；
- c) 支持各国制定国家森林融资战略并开发有效手段，加强可持续森林发展融资，包括获取森林的非碳利益；
- d) 帮助各国寻找和筹集森林财政资源，包括在《巴黎协定》框架内开展活动，并为联合国森林论坛全球森林筹资促进网络的工作提供支持以及与国别规划框架进行合作。

林委及粮农组织其他管理机构往届会议所提建议的落实进度

粮农组织各机构做出的与林委有关的决定和建议

24. 林委充分考虑了各机构做出的与林委有关的建议和决定，并在处理本届会议相关议题时予以了考虑。

国家森林监测和评估自愿准则

25. 林委批准了《国家森林监测和评估自愿准则》，注意到在最终定稿发布之前，粮农组织将考虑讨论中发表的评论意见。

26. 林委进一步：

- a) 邀请并鼓励各成员、资源伙伴和技术伙伴宣传实施该自愿准则，包括将其纳入林业学术课程；

- b) 要求粮农组织继续并进一步支持各国开展国家森林监测工作，包括通过增强国家一级和国内各级公共林业管理部门的能力。

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

27. 林委认识到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在所有区域都至关重要，根据其第二十二届会议（2014年6月）建议及 COFO/2016/7.3 号文件中的建议，同意设立一个工作组，并在林委第二十六届会议之后审查工作组的持续相关性及其业务模式。
28. 林委特别审议了上述文件附件2所述建议的财务问题，同意工作组的工作通过预算外手段供资，促请粮农组织为工作组活动筹集预算外资源。
29. 为了尽量减少费用，林委提请粮农组织探讨工作组会议与讨论林业事务的其他会议背靠背举行的可能性，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

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成果

30. 林委强调了森林可为确保粮食安全和改善营养做出的重要贡献。
31. 林委请各国：
- a) 在政策和计划中以及在粮食安全所有四个成分方面，把森林和森林以外树木发挥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重要作用作为主流活动；
 - b) 采取措施促进薪柴可持续生产，有效和安全使用薪柴进行烹饪和水质消毒；
 - c) 按照国家立法提供有保障的权属权利，包括为地方社区提供此类权利，以便实现对森林资源的可持续管理，为粮食安全和营养做出更大贡献。
32. 林委请粮农组织支持感兴趣的国家：
- a) 开展森林权属改革并顾及粮食安全和营养；
 - b) 制定将粮食安全和营养目标纳入其中的森林相关政策；
 - c) 加强政府机构和地方社区将粮食安全和营养目标纳入可持续森林管理实践方式的能力；
 - d) 加大力度，收集有关森林和森林以外树木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贡献的更为详细信息，寻求做出更大贡献的机会，包括通过利用传统知识。

第二十二届会议所提建议的落实进度

进展报告

33. 林委欢迎其第二十二届会议所提建议的落实工作取得进展。
34. 林委请粮农组织加强其有关北方森林和温带森林的工作，进一步探索这一方面的各种备选方案，例如，尤其是参加现有计划、机构和进程以及成立一个专门的林委工作组，并作为一个单独的议题，就此向 2018 年林委下届会议提交一份详细文件和具体建议。

可持续森林管理工具箱

35. 林委请粮农组织继续改进工具箱，包括提高其使用方便程度和互动程度。

波恩挑战和森林景观恢复机制

36. 林委请各国：

- a) 考虑通过全球环境基金资源分配透明化系统的资金分配和绿色气候基金的适应和减缓窗口，以及提供更加有利条件以增加私营部门对森林和景观恢复的投资等措施，为退化土地的恢复筹集更多的创新型资金。
- b) 支持为非洲、亚太区域、拉丁美洲和地中海地区最近启动的区域倡议/动态进程采取行动，促进更加高效和成功应对波恩挑战，实施相关的全球森林和景观恢复倡议，尤其是实现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技术委员会的合作

37. 注意到情况的发展变化，林委：

- a) 欢迎农委和渔委积极响应和参与，呼吁所有技术委员会继续开展合作；
- b) 要求粮农组织将此项合作活动纳入其《中期计划》和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

森林知识咨询小组

38. 林委请各国：

- a) 明确未来森林教育面临的主要挑战，探索应对这些挑战、吸引更多学生投身林业的创新方法；
- b) 考虑向粮农组织提供专项资源，加强其支持林业教育和森林知识咨询小组的能力。

39. 林委建议粮农组织支持各国利用森林知识咨询小组提供战略指导，努力加强并实现林业教育现代化。

《森林遗传资源保护、可持续利用和开发全球行动计划》

40. 林委请各国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以及酌情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合作，实现传统知识的创新利用，将森林遗传资源的保护利用纳入国家森林计划和其他相关的国家战略及计划。

森林与性别平等

41. 林委请粮农组织继续努力，加强各方面的性别主流化工作。

法定机构

区域林业委员会

42. 林委欢迎与区域林业委员会负责人的对话。
43. 林委欢迎所完成的工作及区域林业委员会对林委所做的贡献，建议探讨进一步加强这方面互动的机会。林委还确认区域林业委员会在帮助确定粮农组织林业计划优先重点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地中海林业问题委员会

44. 林委鼓励地中海林业问题委员会成员国：
- a) 为地中海林业问题委员会各工作组的活动做出贡献，并推动编写《地中海森林状况》第二版；
 - b) 考虑对地中海森林和景观恢复倡议做出承诺；
 - c) 促进筹备 2017 年 3 月将在摩洛哥举行的第五届“地中海森林周”并承诺派遣高级别人员参与；
 - d) 继续落实“地中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评价所提建议。

可持续森林产业咨询委员会

45. 林委注意到可持续森林产业咨询委员会与国际森林和纸业协会理事会的合作得到加强，认可可持续森林产业咨询委员会这一机制在向粮农组织林业计划输送私营部门知识和解决方案方面的持续作用和相关性。林委特别鼓励和支持关于生物经济的跨部门倡议，使生物经济在为各经济部门可持续提供商品和服务方面发挥作用。

国际杨树委员会

46. 林委鼓励国际杨树委员会执委会继续推进杨树委员会改革进程，确保不会给缔约方带来新的义务或给粮农组织正常计划带来额外费用，争取使国际杨树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2016 年 9 月，柏林）代表将提出的有关该委员会改革的修正案获得批准。

山区伙伴关系

47. 林委请各国：
- a) 为改善山区居民生计、提高其抵御能力而推动投资政策和具体政策；
 - b) 参与山区伙伴关系和山区基金，或增加对这两个机制的承诺；
 - c) 加强国家和地方在可持续山区发展方面的能力。

战略指导

落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成果：实现 2050 年森林与林业愿景

48. 林委对南非主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表示十分赞赏，并感谢粮农组织为林业大会取得圆满成功做出贡献。
49. 林委欢迎主要成果文件《德班宣言：2050 年森林和林业愿景》。
50.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增强其森林工作对实现本组织战略目标的贡献，特别是加强森林对粮食安全和营养、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可持续农业、改善民生、增强农村和社区抵御能力的重大作用，以及加强土地综合利用方法方面的工作；
 - b) 在粮农组织职责范围内酌情加强关于土地综合利用方法方面的工作，具体通过支持采用更好的政策和方法来消除毁林背后的驱动因素和解决土地利用导致的冲突；利用森林和农业整合所产生的全部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从景观角度维持多重森林服务；
 - c) 根据最近发展情况启动粮农组织《森林和林业战略》审查进程，编制一份与全组织战略框架和《国际森林安排战略计划》充分结合的新的战略文件，并在与区域林业委员会协商后将其提交林委第二十四届会议。
51. 林委邀请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及其成员组织：
 - a) 加强集体行动，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间的相互联系和一体化性质使森林与其他可持续发展方面相结合。

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森林安排的贡献

52. 林委重申粮农组织作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主席及成员并通过向联合国森林论坛提供支持，对国际森林安排做出贡献的重要性。
53. 林委请联合国森林论坛：
 - a) 将《世界森林状况》、《森林资源评估》及粮农组织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其他重要知识及分析产品作为供其审查会议考虑的主要内容；
 - b) 考虑粮农组织区域林业委员会在加强区域/分区域参与方面所提供的潜力，包括通过利用区域林业委员会进行与联合国森林论坛相关的区域对话，指出应当与其他相关的区域森林机构和进程合作，明确各自作用和职责。
54. 林委请粮农组织：
 - a) 继续支持落实联合国森林论坛决定及经社理事会相关决议，并就此向成员提供支持；

- b) 继续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具体通过在落实“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强化条款方面发挥积极作用，通过对制定和实施国际森林安排战略计划做出贡献，以及通过与当前区域努力密切协调，加强区域层面处理林业事务的能力；
- c) 在《中期计划》及《工作计划和预算》中纳入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相关的活动，包括国际森林安排战略计划中所述活动，并为此分配充足的资源。

主办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

55. 林委赞赏地注意到意大利、秘鲁、大韩民国主动提出主办 2021 年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并审议了这三个国家所做的陈述。
56. 会议期间，林委认为秘鲁提案的质量极高，但为达成一致，秘鲁决定撤回其主办申请，林委主席对此姿态表示赞赏。
57. 关于地理轮流问题，林委强调，自 1926 年以来，世界林业大会已在亚太区域举行过两次。2021 年世界林业大会作为 2015 年世博会成果落实行动的相关性也在会上得到强调。
58. 鉴于未能达成一致，林委决定建议将意大利和大韩民国提交的意见转交理事会第一五五届会议审议并就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地点做出决定。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内的林业工作

59. 林委欢迎粮农组织 2014—2015 两年度林业工作所取得成绩，注意到已确认的森林部门发展情况和趋势。
60. 林委强调，粮农组织的工作应当考虑全球主要发展情况，并应反映出森林在国际议程中的重要地位。
61. 林委注意到区域林业委员会和区域会议所提建议的重要性，并就粮农组织林业工作主要优先重点提出下述指导意见，在审查《战略框架》及编制《2018—21 年中期计划》过程中也将予以考虑：
- a) 进行监测和实施以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通过《森林资源评估》进行；
 - b) 就《国家自主贡献》及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向各国提供技术支持；
 - c) 在森林与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进一步开展工作；
 - d) 对森林资源进行评估和监测；
 - e) 青年就业和赋权；
 - f) 林业价值链与减贫，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包括通过中小企业及森林和农场基金；

- g) 加强治理，包括通过体制框架以及酌情通过粮农组织的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计划；
- h) 通过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等有关林业和伙伴关系的法定机构提供卓越技术；
- i) 继续在粮农组织林业工作中开展性别主流化活动；
- j) 采取景观间一体化方法，包括森林景观的恢复；
- k) 交流和宣传可持续森林管理最佳方法。

62. 林委：

- a) 建议在成果层面说明未来优先重点，而不是通过战略目标泛泛说明；
- b) 注意到需要增强粮农组织林业工作的技术能力；
- c) 请粮农组织其他技术委员会继续开展合作，进一步实现林业与其他相关领域包括农业和渔业的相结合。

林委多年工作计划

63. 林委欢迎在实施《2012—2015 多年工作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批准了这份报告。

64. 林委通过了 COFO/2016/10 号文件所述《2016—2019 多年工作计划》，强调其工作需要仍然要务实和符合全球发展情况。

选举主席团成员

65. 林委选举代表近东区域的黎巴嫩 Akram Chehayeb 部长担任林业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主席。

66. 总干事告诉林委其已任命第二十三届会议主席 Bharrat Jagdeo 博士为粮农组织森林与环境特别大使。

下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67. 林委注意到需要对各技术委员会会议时间进行有效安排，使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能够审议各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并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因此建议其下届会议于 2018 年举行，并建议会议最终日期将在理事会审议粮农组织下个两年度领导机构会议时间表后，由粮农组织秘书处与林委指导委员会协商确定。

通过报告

68. 林委协商一致通过了本报告。

69. 林委对指导委员会、尤其是对主席出色引导审议活动表示赞赏。

会议闭幕

70. 主席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五 16 时 23 分宣布会议闭幕。

议 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任命起草委员会成员
4. 2016 年世界森林状况
5. 森林、树木与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5.1 森林、粮食安全、饥饿和消除贫困：粮农组织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与森林的作用
 - 5.2 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与进展监测和报告
6. 《巴黎协定》之后的森林和气候变化问题
 - 6.1 粮农组织全组织气候变化战略和森林的作用
 - 6.2 森林融资机遇
7. 委员会和粮农组织其他领导机构以往会议建议落实进度
 - 7.1 粮农组织各机构做出的与委员会有关的决定和建议
 - 7.2 国家森林监测和评估自愿准则
 - 7.3 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
 - 7.4 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成果
 - 7.5 第二十二届会议建议的落实进度
 - 7.6 法定机构
8. 战略指导
 - 8.1 落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成果：实现 2050 年森林与林业愿景
 - 8.2 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森林安排的贡献
 - 8.3 主办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
9.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内的林业工作
10. 委员会多年工作计划
11. 选举主席团成员
12. 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
13. 通过报告
14. 会议闭幕。

文件清单

文件编号	标题
COFO/2016/1	暂定议程
COFO/2016/4	2016年世界森林状况：森林与农业—土地利用挑战和机遇
COFO/2016/5.1	森林、粮食安全、消除饥饿和贫困：粮农组织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和森林的作用
COFO/2016/5.2	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森林相关指标与进展监测和报告
COFO/2016/6.1	粮农组织全组织气候变化战略和森林的作用
COFO/2016/6.2	森林融资机遇
COFO/2016/7.1	粮农组织各机构做出的与林委有关的决定和建议
COFO/2016/7.2	国家森林监测自愿准则
COFO/2016/7.3	建立旱地森林和农林牧混作系统工作组
COFO/2016/7.4	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成果
COFO/2016/7.5	关于林委往届会议建议及《多年工作计划》的实施进展报告
COFO/2016/7.6	林业法定机构进展报告
COFO/2016/8.1	落实第十四届世界林业大会成果：实现2050年森林与林业愿景
COFO/2016/8.2	加强粮农组织对国际森林安排的贡献
COFO/2016/8.3	主办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
COFO/2016/9	粮农组织根据经审查的《战略框架》制定的林业工作计划
COFO/2016/10	委员会多年工作计划
参考文件	
COFO/2016/Inf.1	暂定时间表
COFO/2016/Inf.2	文件清单
COFO/2016/Inf.3	与会人员名单
COFO/2016/Inf.4	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提交的关于权限和表决权的声明

附录C

委员会成员

- 阿富汗
- 阿尔巴尼亚
- 阿尔及利亚
- 安哥拉
- 阿根廷
- 亚美尼亚
- 澳大利亚
- 奥地利
- 阿塞拜疆
- 孟加拉国
- 白俄罗斯
- 比利时
- 贝宁
- 不丹
-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 博茨瓦纳
- 巴西
- 保加利亚
- 布基纳法索
- 布隆迪
- 佛得角
- 喀麦隆
- 加拿大
- 中非共和国
- 乍得
- 智利
- 中国
- 哥伦比亚
- 刚果
- 哥斯达黎加
- 科特迪瓦
- 克罗地亚
- 古巴
- 塞浦路斯
- 捷克共和国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丹麦
- 多米尼克
- 多米尼加共和国
- 厄瓜多尔
- 埃及
- 萨尔瓦多
- 赤道几内亚
- 厄立特里亚
- 爱沙尼亚
- 埃塞俄比亚
- 欧洲联盟（成员组织）
- 芬兰
- 法国
- 加蓬
- 冈比亚
- 格鲁吉亚
- 德国
- 加纳
- 希腊
- 格林纳达
- 危地马拉
- 几内亚
- 圭亚那
- 海地
- 洪都拉斯
- 匈牙利
- 冰岛
- 印度
- 印度尼西亚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伊拉克
- 爱尔兰
- 意大利
- 牙买加
- 日本
- 约旦
- 肯尼亚
- 科威特
- 拉脱维亚
- 黎巴嫩
- 莱索托
- 利比里亚
- 利比亚
- 立陶宛
- 马达加斯加
- 马来西亚
- 马里
- 毛里塔尼亚
- 墨西哥
- 蒙古
- 摩洛哥
- 莫桑比克
- 纳米比亚
- 荷兰
- 新西兰
- 尼加拉瓜
- 尼日尔
- 尼日利亚
- 挪威
- 巴基斯坦
- 巴拿马
- 巴布亚新几内亚
- 巴拉圭
- 秘鲁
- 菲律宾
- 波兰
- 葡萄牙
- 大韩民国
- 罗马尼亚
- 俄罗斯联邦
-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 沙特阿拉伯
- 塞内加尔
- 塞尔维亚
- 塞拉利昂
- 斯洛伐克
- 斯洛文尼亚
- 南非
- 南苏丹
- 西班牙
- 斯里兰卡
- 苏丹
- 苏里南
- 斯威士兰
- 瑞典
- 瑞士
- 泰国
- 多哥
- 突尼斯
- 土耳其
- 乌干达
- 乌克兰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联合王国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美利坚合众国
- 乌拉圭
- 乌兹别克斯坦
- 委内瑞拉
（玻利瓦尔共和国）
- 越南
- 也门
- 赞比亚
- 津巴布韦